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望电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禾望电气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的情况进行了审慎尽职调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7月7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4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7月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新股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1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4,297.27098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862.729013万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17年7月24日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17〕7-60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禾望电气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禾望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备案情况	环评情况
1	新一代海上风电大功率变流器及低压工程型变频器系列化产品研发项目	6,366.49	6,366.49	禾望电气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5]0256号、深南山发改备案[2017]0440号	-
2	苏州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6,530.24	46,530.24	苏州禾望	吴发改中心备[2015]149号、吴发改中心备[2017]107号	吴环综[2015]163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081.29	22,966.00	东莞禾望	深南山发改备案[2015]0257号、深南山发改备案[2017]0439号	-
合计		75,978.02	75,862.73	-		

三、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增资及实缴出资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禾望电气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公司研发中心建设。根据研发中心建设业务的需要，禾望电气拟以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禾望增资及实缴出资 3,5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 9,739.56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14,613.28 万元。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东莞禾望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441900MA4WYKH87X
公司住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九路 9 号 1 栋 2 单元 308 室
法定代表人	肖安波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电气产品及其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技术维护及相关项目咨询；电气电子产品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电控与工控传动智能设备、风电变流器、风电变桨系统、风电整机控制系统、无功补偿装置、光伏逆变控制系统、新能源并网技术相关控制产品、储能装备、大功率变频技术与大功率变频调速装置产品及其软

	件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维护。（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 年 8 月 9 日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禾望电气	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东莞禾望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1,565.45	142,826.68
负债总额	113,332.14	144,788.06
净资产	-1,766.69	-1,961.39
项目	2022 年 1 月-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4,718.05	109,207.82
净利润	176.96	-3,512.38

（二）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东莞禾望增资及实缴出资的情况

禾望电气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禾望增资及实缴出资 3,500.00 万元，本次增资及实缴出资完成后，东莞禾望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3,500.00 万元，实收资本分批次拨付后将由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3,500.00 万元。

四、本次增资及实缴出资对公司的影响

禾望电气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是基于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际需要。东莞禾望作为该项目的运营实施主体，需要资金以满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增资及实缴出资事项，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增资及实缴出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要求，禾望电气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资金使用需求，分批次拨付上述实缴出资款。本次实缴资金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

户中，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有效监管。禾望电气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六、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月16日，禾望电气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3,500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禾望实施增资及实缴出资用于实施“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增资及实缴出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3年1月16日，禾望电气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司通过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3,5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禾望电气增资及实缴出资，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禾望电气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公司通过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东莞禾望增资及实缴出资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东莞禾望电气有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人民币 3,500 万元。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

1、禾望电气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实缴出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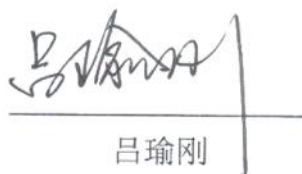
2、禾望电气通过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实缴出资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发展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禾望电气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实缴出资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出资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姜海洋


吕瑜刚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